

证券代码：002297

证券简称：博云新材

编号：2018-027

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高创投和游念东收购伟徽新材合计 6% 股权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2017 年 8 月 1 日，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向高创投收购伟徽新材 5% 股权的议案》和《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向游念东收购伟徽新材 1% 股权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湖南湘投高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高创投”）和游念东合计持有的长沙伟徽高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伟徽新材”）6% 的股权，交易标的经资产评估确认，其全部股东权益价值为 43,507.00 万元，以该评估值的 5%（即高创投对标的公司持股比例）即 2175.35 万元和评估值 1%（即游念东对标的公司持股比例）即 435 万元作为标的股权收购价格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 日披露的《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0）和《关于拟向高创投收购长沙伟徽高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% 股权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2）。

二、交易进展情况

（一）交易对手方游念东

2017 年 10 月 24 日，公司与交易对手方游念东签订《股权转让协议》，按照协议约定：公司在协议生效后 7 个工作日内向游念东指定账户汇入 30% 股权转让款；在股权交割日起 7 个工作日内，公司将剩余的股权转让款支付至游念东指定账户。

截止目前，公司已完成所有股权转让款的支付及标的股权过户手续。

（二）交易对手方高创投

截止本公告日，公司已与交易对手方高创投签订了《产权交易合同》。有关股权收购款的支付及股权过户等相关情况具体如下：

1、股权收购款支付进展

《产权交易合同》对支付股权收购款的程序约定如下：公司应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将交易价款的 30%一次性汇入湖南联交所结算专户，其余价款须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3 个月内汇入湖南联交所结算专户。

目前，公司已按照合同规定将股权收购款的 30%汇入湖南联交所结算专户，公司将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3 个月内完成剩余款项的支付。

2、股权过户办理进展

《产权交易合同》对标的公司股权过户的程序约定如下：经高创投、公司双方协商和共同配合，由公司在湖南省国资委出具《产权交易鉴证复核通知书》之日起 45 日内完成所转让产权的权证变更手续。

目前，公司已收到由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《产权交易鉴证复核通知书》，标的公司伟徽新材正在准备股权过户和工商变更登记的相关资料。

如有本次收购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，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2 月 28 日